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持续督导工作定期现场检查 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

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公司作为贵公司的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--保荐业务》的有关要求，对贵公司认真履行了持续督导职责。

经过持续督导现场检查工作，本公司认为：贵公司 IPO 募投项目“苍南年产 3 万吨浓缩乳制品生产项目”所涉及厂房“苍南工业园区 40 地块厂房”目前因工程质量纠纷存在诉讼，影响到贵公司的 IPO 募集资金使用，目前已延期至 2026 年 6 月。

根据本次现场检查的情况，我公司特提请贵公司关注以下事项：需重点关注募集资金使用进度，合理安排募集资金使用，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，严格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。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熊猫乳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持续督导工作定期现场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》之签字盖章页)

保荐代表人:



丁旭东



翟程

